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6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
承辦人：郭怡均

電話：3590116#143

電子信箱：eileen.yckuo82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0837494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隨文引入）



主旨：檢送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辦理108學年度「雙語教育在社會領域之實務經驗分享」實施計畫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成員。
 - (二)高雄市國民中學社會學習領域教師，包含歷史科、地理科及公民科，預計30人。
- 三、辦理時間：108年11月21日(星期四)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- 四、辦理地點：國民教育輔導團303研習教室。
- 五、人員參加研習准予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，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手續，課程代碼：2680200。
- 七、國教輔導團(新莊國小)停車位有限，參與研習人員請多利用大眾捷運系統或共乘車輛。另為加強校園安全管理，如開

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 1081025



10870629300

車進入國民教育輔導團，進校園或離開時請降低車速，並隨時注意學童安全，並請攜帶研習公文或教職員工識別證。

八、聯絡人：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邱婕歆專任輔導員，TEL：（07）3590116#242。

正本：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、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（以上均紙本）



來文